

115 年全國身心障礙國民運動會田徑裁判增能進修研習會 實施辦法

一、活動依據：「特定體育團體建立運動裁判資格檢定及管理辦法」
第九條辦理。

二、宗旨：為強化帕拉田徑賽事執法之公平性、客觀性與一致性，
精進我國帕拉田徑裁判之專業素養與技術能力，建立完
善之裁判專業發展機制，鼓勵裁判人員依循專業成長需
求，持續參與系統化進修與專業培訓，深化規則理解與
實務判決能力，確保競賽執法品質，維護賽事公正性與
整體運動競技之信賴基礎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運動部

四、主辦單位：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、新北市政府體育局

五、協辦單位：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田徑委員會

六、增能日期：115 年 5 月 22 日下午 15:00-17:00 共計 2 小時

七、增能地點：板橋體育場(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 278 號)

八、增能資格：持有特定體育團體核發田徑 A、B、C 級之有效運
動裁判證者

九、增能種類：帕拉田徑裁判

十、報名資訊：

(一)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 113 年 5 月 3 日或額滿為止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詳填 Google 表單，連結如下：

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1ka6_vVjifxEx9ac28oRPDpY_vf0VrOQ5o_L4ZMLXIPU/edit

(三)增能人數：50 人為限

(四)報名聯絡人：王淞模、沈芳廷

Email：ctpc1984@gmail.com

電話：(02)8771-1450

地址：台北市中山區朱崙街 20 號 1 樓

十一、實施方式

(一) 全程參與研習課程者，頒發 2 時研習時數證明 1 份。

(二) 未全程參與者，不予核發研習時數證明。

(三) 由本會聘請國內外專家學者擔任講習會授課講師。

(四) 參加講習之學員由本會報請有關單位給予公(差)假。

(五) 講習會期間學員膳食、交通、住宿請自理。

註：

(一)所填報名參加本賽事之個人資料，僅供本講習會相關用途使用。

(二)本活動將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，額度如下；若有其他投保需(如個人人身保險)，建請自行辦理。

- 每一個人身體傷亡：新臺幣 300 萬元。
- 每一事故身體傷亡：新臺幣 1,500 萬元。
- 每一事故財物損失：新臺幣 200 萬元。
- 保險期間內總保險金額：新臺幣 3,400 萬元。

十二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正公佈之。

十三、本辦法經呈報運動部同意備查後辦理。

115 年全國身心障礙國民運動會田徑裁判增能進修研習會
講師名單

姓名	簡 歷
黃榮坤	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潛力新秀計畫教練 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田徑 A 級教練、A 級裁判 2025 杜拜亞洲帕拉青年運動會代表隊照護員 2025 世界能力運動會代表隊教練

115 年全國身心障礙國民運動會田徑裁判增能進修研習會
課程表

時間	課程內容
14:30~15:00	報 到
16:00~18:00	帕拉田徑國際規則 徑賽、田賽規則解說



廣告



禁止性騷擾

No Sexual Harassment

禁止性騷擾及性侵害公開揭示

- 1** 任何人不得對他人性騷擾或性侵害。
- 2** 性騷擾他人者，依法得處新臺幣1萬元以上10萬元以下罰鍰；利用權勢或機會進行性騷擾者，其罰鍰加重二分之一；乘機襲胸摸臀或觸摸他人隱私部位，被害人可提出刑事告訴，最高可處2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10萬元以下罰金。性侵害他人者，依刑法規定最高可處死刑、無期徒刑或10年以上有期徒刑。
- 3** 性騷擾或性侵害他人，除負有法律上之刑事與民事責任外，本單位亦將依內部規定懲處。
- 4** 遇到性侵害事件，請撥打110或113保護專線求助。
- 5** 發現性騷擾或性侵害事件，需本單位立即協助處理者

請撥打本單位聯絡電話：02-8771-1450 / 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